

证券代码：872358

证券简称：轩慧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轩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为现场会议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东升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4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董事会基本完成了本年度工作目标，现将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主要工作而拟定的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监事会基本完成了主要工作目标，现将拟定的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4,480,406.00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56,25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56,25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2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3,625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依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完成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报表〉及〈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和《轩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 1-12 月财务报表的审计，现提交董事会对后附的《2024 年度财务报表》及《审计报告》（编号：中喜财审 2025S01198 号）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刊登的《轩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【2025-018】) 和《轩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【2025-019】)，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的《轩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【2025-023】)，现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522,19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经营计划，公司对 2025 年度包括采购、销售等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，具体预计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的《轩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【2025-024】），提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404,76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杨东升、常汝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宁、程江超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《轩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轩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5 月 6 日